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二）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自查期间，本激励计划有 53 名激励对象同时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且存在股份变动及二级市场交易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1、53 名人员中，49 名人员的股份变动系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属于公司常规股权激励兑付安排，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联，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股票的情形。

上述 49 名人员中，17 名人员除股份归属登记外，存在二级市场自主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核查，该等交易均发生在内幕信息知情前，系相关人员基于公开信息、市场行情及个人投资判断独立决策，未接触、未利用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或违规交易情形。

2、剩余 4 名人员未进行股份归属登记，仅存在二级市场自主交易行为。经核查，该等交易均发生在内幕信息知情前，系相关人员基于公开信息独立决策，未接触、未利用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交易行为合法合规。

除上述人员外，其余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股份，该操作严格按照公司既定股份回购方案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且已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交易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联，不存在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及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漏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